

2018 年度潮州市湘桥区
储备粮管理中心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8 年潮州市湘桥区储备粮管理中心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潮州市湘桥区储备粮管理中心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8 年潮州市湘桥区储备粮管理中心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湘桥区储备粮管理中心是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担负着全区储备粮的购、销、调、储等各项业务。

（二）机构设置

1、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2.本部门内设财务、人秘、业务等股室。中心在编人员 7 人，实有人员 4 人，退休人员 7 人，全部由财政全额拨款供养。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本年主要任务是承担行政事务及各项粮食相关工作的开展。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8 年收入预算 49 万元，比上年减 21.22 万元，减 30%。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8 年支出预算 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90 万元，占 95.71 %，比上年减 21.22 万元，减 31%。主要原因是 1、退休人员增加；2、退休人员工资及补贴金额不计入，归由社保部门发放。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7.9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2.1 万元，占 4.29%，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业务相同。

四、“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0.129 万元，比上年减 0.171 万元，减 57%。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储备粮管理中心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业务不需要。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业务不需要。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129 万元，主要用于业务接待。比上年减 0.171 万元，减 57%，主要是业务接待的减少。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4 万元，减 2.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相应开支。其中：办公费 1.22 万，福利费 0.26，工会费 0.3 万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办公用房一处，公务应急车辆一辆。分布构成情况为：作为办公业务用房及公务应急用车。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办公用房一处，公务应急车辆一辆。资产变动情况为：不变。

（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尚未开展。

（五）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18 年湘桥区储备粮管理中心部门预算表